

证券代码：835492

证券简称：铸金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22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钱铸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贾成厂、谢威、杨利成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

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将与国泰君安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成立，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经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东方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将与东方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

公司提交《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东方证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2）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3）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4）准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7）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完结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实际工作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胡剧琴女士为财务负责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议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时间详情请见会议通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